

中共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委员会

江幼专党委〔2020〕39号

签发人：黄锦棠

关于欧阳辉等同志免职的通知

各党支部、各单位：

经学校党委研究，决定：

免去欧阳辉同志党政办公室临时负责人、组织人事部临时负责人职务；

免去高务娴同志纪检审计室临时负责人职务；

免去吕育玲同志学生工作部（武装部）临时负责人职务；

免去宋洁同志马克思主义学院（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部）临时负责人职务。

中共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委员会

2020年8月3日